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91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联懋”）、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越光电”）的通知，深圳联懋及深越光电在 9 月收到政府相关补助资金合计 1,227.7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8.41%，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比例	到账时间	来源依据	备注说明
1	深圳联懋	2017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项目	439.60	3.01%	2017 年 9 月 29 日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企业的公示》	与收益相关
2	深圳联懋	扶持县域经济发展补助	269.50	1.85%	2017 年 9 月 29 日	《仙游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7]7 号	与收益相关
3	深越光电	2017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项目	430.60	2.95%	2017 年 9 月 29 日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企业的公示》	与收益相关
4	深越光电	2017 年深圳市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	88.00	0.60%	2017 年 9 月 30 日	《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7 年支持企业提升竞争力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贴息项目拟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技术字[2017]161 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27.70	8.41%			

深圳联懋、深越光电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补助对公司 2017 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0 日